

债券代码：242549.SH

债券简称：25 民生 G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27 号 1#楼 3 层、4 层、5 层）

2025 年 5 月 15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或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发行人”、“公司”）2025年5月13日公开披露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等资料，由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华福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福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华福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或“受托管理人”)作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发行人”、“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1. 人员的变动情况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原有 5 名董事,其中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2 名;第四届监事会原有 3 名监事,其中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1	顾 伟	董事长	2024.3 至 2025.5	是	否
2	汪锦岭	董事	2024.3 至 2025.5	是	否
3	景 忠	董事	2022.6 至 2025.5	是	否
4	韩 剑	独立董事	2025.1 至 2025.5	是	否
5	何德明	独立董事	2025.1 至 2025.5	是	否
6	钱 芳	监事会主席	2024.5 至 2025.5	是	否
7	高 立	职工代表监事	2022.5 至 2025.5	是	否
8	周 彬	职工代表监事	2022.5 至	是	否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2025.5		

2025年5月9日公司召开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2024年度股东会”）进行了换届选举。2024年度股东会后，汪锦岭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不再设监事会，钱芳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立、周彬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 相关决定、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修订《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新《公司章程》”）。根据新《公司章程》，公司不再设监事会；同时，公司设董事5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1名。

选举顾伟、景忠、韩剑、何德明为公司非职工代表董事，其中韩剑、何德明为独立董事。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十七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高立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顾伟、景忠、高立、韩剑和何德明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1	顾伟	董事长	2025.5至今	是	否
2	景忠	董事	2025.5至今	是	否
3	高立	职工代表董事	2025.5至今	是	否
4	韩剑	独立董事	2025.5至今	是	否
5	何德明	独立董事	2025.5至今	是	否

3. 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

高立先生，出生于 1987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硕士。现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民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部财务经理；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职工代表监事等。

4. 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且公司不再设监事会，故汪锦岭不再担任董事职务，钱芳、高立和周彬不再担任监事职务。

同时，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及第三届第十七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结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顾伟、景忠、高立、韩剑和何德明组成。

二、影响分析

根据《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此次董事及高管人员变动系公司运营过程中管理层的正常变动，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华福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等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2025 年 5 月 18 日